

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3年度)

项目名称	检察业务工作费	项目性质	经常性专项业务费	项目类别	特定目标类
主管部门	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	实施单位	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		
计划开始日期	2023-01-01	计划完成日期	2023-12-31		
项目资金 (元)	项目资金总额		年度资金申请总额	1,300,000.00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1,300,000.00	
			上年结转资金	0.00	
	其他资金		其他资金	0.00	

项目 绩效 目标	项目总目标	年度总体目标
	通过项目的实施，确保本院各项检察工作正常进行，正面宣传检察院形象，向社会公众普及法律知识；保障档案数字化加工工作，提升检察业务办案效率。	按照计划完成检察宣传费用、检察档案数字化加工费等3个子项，对需要进行验收的项目进行验收并验收通过。通过项目的实施，保障检察业务工作的正常开展。
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(/项目)指标值
绩效 指标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业务书籍采购完成率	=100(%)
			档案扫描完成率	=100(%)
			宣传工作完成率	=100(%)
		质量指标	档案扫描合格率	≥98(%)
			业务书籍验收合格率	=100(%)
			宣传工作完成及时率	=100(%)
		时效指标	档案扫描及时性	及时
			业务书籍采购及时率	=100(%)
			档案数字化水平	提升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公民法治意识	提升
			档案查阅效率	提升
			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	健全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检察院工作人员满意度	≥90(%)